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（2025 年第 0511 号）

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 13 批次食品不合格情况的通告（2025 年第 33 期），涉及我镇辖区内 1 家经营企业。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：

一、东莞市石碣寻味餐饮店（个体工商户）使用的饭碗

（一）东莞市石碣寻味餐饮店（个体工商户）的饭碗（消毒日期：2025 年 4 月 22 日）阴离子合成洗涤剂（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）、大肠菌群项目不合格。

（二）我局执法人员对当事人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在当事人现场未发现有上述批次的涉案产品。经调查，当事人使用的饭碗（消毒日期：2025 年 4 月 22 日）被抽检数量 916 毫升。

（三）执法人员依法责令当事人按照《食品召回管理办法》规定进行召回。因当事人涉案物品是饭碗属餐饮具，需重复使用，无法召回。

（四）我局已依法对当事人进行立案调查。

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打 12345 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石碣分局

2025 年 10 月 9 日